

彰化縣溪湖鎮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議紀錄

◎代表報到

一、報到日期：民國 109 年 5 月 29 日。

二、報到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施佩怡、楊舒萍、楊隆芳、黃佳惠
計 12 名。

四、主席：邱鳳蘭。

五、紀錄員：李美玲。

◎報告事項暨第 1 次會議

一、開會日期：民國 109 年 6 月 1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施佩怡、楊舒萍、楊隆芳、黃佳惠
計 12 名。

四、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鎮長黃瑞珠、主任秘書洪漢鐘、民政課長楊定欽、財政課長巫志龍、建設觀光課長陳耀東、農業課長劉俊志、社政課長黃艷禎、代理行政室主任陳志宏、人事室主任曹世城、政風室主任陳雅芳、主計室主任洪月秀、清潔隊長巫銘仁、幼兒園長張淑珠、零售市場管理員白崢仁、圖書館管理員曾興隆、溪湖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本會秘書詹秀蓮。

計 17 名。

五、主席：邱鳳蘭。

六、紀錄員：李美玲。

七、開幕典禮：

邱主席鳳蘭：鎮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
大家好，今天是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代表出席人數超過半數，會議開始。

八、報告事項：

(一) 報告代表抽籤席次：

(二) 報告出席人數：

(三) 報告議事日程：

九、工作報告：

(一) 鎮長施政報告：

(二) 報告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三) 公所各課室之工作報告：

十、散會。

◎第 2 次會議

一、開會日期：民國 109 年 6 月 2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施佩怡、楊舒萍、楊隆芳、黃佳惠
計 12 名。

四、主席：邱鳳蘭。

五、紀錄員：李美玲。

六、下鄉考察。

◎第 3 次會議

一、開會日期：民國 109 年 6 月 3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施佩怡、楊舒萍、楊隆芳、黃佳惠
計 12 名。

四、主席：邱鳳蘭。

五、紀錄員：李美玲。

六、下鄉考察。

◎第 4 次會議

一、開會日期：民國 109 年 6 月 4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施佩怡、楊舒萍、楊隆芳、黃佳惠
計 12 名。

四、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鎮長黃瑞珠、主任秘書洪漢鐘、民政課長楊定欽、財政課長巫志
龍、建設觀光課長陳耀東、農業課長劉俊志、社政課長黃艷禎、
行政室代理主任陳志宏、人事室主任曹世城、政風室主任陳雅

芳、主計室主任洪月秀、清潔隊長巫銘仁、幼兒園長張淑珠、零售市場管理員白崢仁、圖書館賴鐸文代理、溪湖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本會秘書詹秀蓮。

計 17 名。

五、主席：邱鳳蘭。

六、紀錄員：李美玲。

七、綜合質詢：

八、散會。

◎第 5 次會議

一、開會日期：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施佩怡、楊舒萍、楊隆芳、黃佳惠
計 12 名。

四、主席：邱鳳蘭。

五、紀錄員：李美玲。

六、下鄉考察。

◎第 6 次會議

一、開會日期：民國 109 年 6 月 8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施佩怡、楊舒萍、楊隆芳、黃佳惠
計 12 名。

四、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鎮長黃瑞珠、主任秘書洪漢鐘、民政課長楊定欽、財政課長巫志龍、建設觀光課長陳耀東、農業課長劉俊志、社政課長黃艷禎、代理行政室主任陳志宏、人事室主任曹世城、政風室主任陳雅芳、主計室主任洪月秀、清潔隊長巫銘仁、幼兒園長張淑珠、零售市場管理員白崢仁、圖書館賴鐸文代理、溪湖果菜市場總經理蔡健文、本會秘書詹秀蓮。

計 17 名。

五、主席：邱鳳蘭。

六、紀錄員：李美玲。

七、討論提案：

鎮長提案第 5 號議案

類別：建設

案由：為本年度本鎮年度路平專案費用擬增列經費約新臺幣 30 萬元案(依據彰化縣政府 109 年 3 月 24 日府工維字第 1090099923 號函)，敬請貴會准予墊付，並於 109 年追加減預算或 110 年歸墊轉正。

議決：照案通過。

鎮長提案第 6 號議案：

類別：人事

案由：一、本鎮退休人員巫唐義於本(109)年 3 月 4 日亡故，應給與遺族一次金計新臺幣參拾伍萬參仟肆佰柒拾肆元整

(353,474)。

二、上案因本(109)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提案送本鎮代表會同意先行墊付後，俟辦理追加減預算或編列 110 年度預算時轉正

議決：照案通過。

鎮長提案第 7 號議案：

類別：人事

案由：一、本鎮清潔隊隊員陳錫東於 108 年 6 月 7 日亡故，應給與遺族一次撫卹金及殮葬補助費計新臺幣壹佰零陸萬伍仟伍佰陸拾伍元整(1,065,565)。

二、上案因本(109)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提案送本鎮代表會同意先行墊付後，俟辦理追加減預算或編列 110 年度預算時轉正。

議決：照案通過。

鎮長提案第 8 號議案

類別：公有零售市場

案由：為因應疫情的影響，擬減租 109 年 4、5、6 月租金百分之五十。

議決：照案通過。

鎮長提案第 9 號議案

類別：農業

案由：為溪湖鎮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提請自 109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免予繳交 3 個月市場使用費，請審議。

議決：照案通過。

八、散會。

◎第 7 次會議

一、開會日期：民國 109 年 6 月 9 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邱鳳蘭、陳孟宏、劉晚玉、楊淑靜、黃秀椿、黃盡春、
陳興隆、楊儒海、施佩怡、楊舒萍、楊隆芳、黃佳惠
計 12 名。

四、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

鎮長黃瑞珠、主任秘書洪漢鐘、民政課長楊定欽、財政課長巫志
龍、建設觀光課長陳耀東、農業課長劉俊志、社政課長黃艷禎、
代理行政室主任陳志宏、人事室主任曹世城、政風室主任陳雅
芳、主計室主任洪月秀、清潔隊長巫銘仁、幼兒園長張淑珠、零
售市場管理員白崢仁、圖書館管理員曾興隆、溪湖果菜市場總經
理蔡健文、本會秘書詹秀蓮。
計 17 名。

五、主席：邱鳳蘭。

六、紀錄員：李美玲。

七、討論提案：

鎮長提案第 10 號議案

類別：公有零售市場

案由：本所辦理零售市場「市場設施改善補助計畫」一案，業經經濟
部同意補助是項經費，經濟部補助 200 萬 6000 元整，本所需自籌

22 萬 3000 元整，敬請貴會准予墊付，並於 109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於 110 年墊付轉正。

議決：照案通過。

鎮長提案第 1 號議案：

類別：財政、主計

案由：敬請貴會審議本鎮 108 年度總決算案。

議決：照案通過。

鎮長提案第 2 號議案：

類別：民政、財政、主計

案由：敬請貴會審議本鎮 108 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案。

議決：照案通過。

鎮長提案第 3 號議案：

類別：農業

案由：為 108 年度溪湖鎮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冊案，請審議。

議決：保留。

鎮長提案第 4 號議案：

類別：民政

案由：本所為辦理「溪湖巫厝石鵝尋客蹤亮點計畫工程案」，業經客家委員會同意補助是項經費，客家委員會補助 1,000 萬(86%)，本所需自籌 14%新臺幣 1 佰 62 萬 7,907 元整，敬請貴會准予墊付，

並於 109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於 110 年墊付轉正。

議決：保留。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